证券代码：002306　　证券简称：ST云网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0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相关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、2026 年 5 月 19 日分别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《相关诉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9）、《关于相关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7）。2026 年 5 月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科云网（高邮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高邮”）收到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扬州邗江法院”）送达的一审《民事判决书》，公司不服扬州邗江法院一审民事判决，向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扬州中院”）提起上诉。现将该案件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二、案件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科高邮收到扬州中院送达的（2026）苏 10 民终 2786 号《民事调解书》，经扬州中院主持调解，公司与扬州市科创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扬州科创基金”）达成和解。截至目前，可转债借款本金余额为 2,200 万元，公司将按照《民事调解书》约定按时支付款项。

三、前期其他已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

中科高邮与高邮市众鑫建设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众鑫实业”）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进展

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、2025 年 4 月 4 日、2026 年 5 月 23 日、2026 年 9 月 30 日分别披露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〈民事裁定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、《关于累计诉讼案件及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、

《关于相关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8）、《关于相关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6）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众鑫实业已向法院申请执行，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该执行案件进展，同时与原告方、法院沟通协商，妥善处置相关涉诉事宜。

四、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公司于近日收到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人民法院送达的《传票》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等法律文件。抚州安通新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抚州安通”）以“买卖合同纠纷”为案由对公司及实控人提起诉讼，起诉金额 2,215.69 万元（公司实欠货款 999.96 万元）。截至目前，本案尚未开庭审理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上述及已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外，公司及下属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五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与扬州科创基金达成调解，有利于公司妥善有序化解诉讼及债务风险，对公司后续稳步处理其他涉诉事项产生积极影响。上述涉诉事项并未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同时公司已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规定计提预计负债，对本年度财务影响的具体金额以经审计结果为准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《民事调解书》；

2.《起诉状》、《传票》等其他法律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3 日